

**2024 年保亭县政府专项债券（六期）——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目录

一、债券概况	3
二、地区情况	3
(一) 地区生产总值	4
(二) 地区人均年收入	4
(三)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5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5
(五) 地方债务情况	6
三、项目概述	6
(一)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7
(二) 项目基本情况	7
四、资金平衡方案	13
(一) 资金充足性	14
1、投资估算	15
2、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	16
3、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	17
4、小结	21
(二) 资金稳定性	22
五、压力测试情况	27
六、风险评估	28
(一)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8
(二)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8
(三)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28
七、偿债保障及投资者保护	30
(一) 本期专项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30
(二) 本期专项债券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31

一、债券概况

2024 年保亭县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发行总额为 1,000.00 万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期限为 15 年期。本次债券按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表 1 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2024 年保亭县政府专项债券（六期）——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
发行规模	1,000.00 万元
债券期限	15 年期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每半年付息，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市流通安排	于上市日（即招标日后第 3 个工作日）起，按规定在交易场所上市流通

二、地区情况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位于海南岛中南部，地处全球黄金度假带——北纬 18 度，东接陵水县，南邻三亚市，西连乐东县，北依五指山市，是三亚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面积 1,153.2 平方公里，辖 9 个乡镇、1 个县管农场、1 个县管居，总户籍人口 16.8 万人（2020 年人口普查常住人口 15.6 万人），黎族和苗族为世居民族，其中黎族 10.5 万人，占总人口的 62.4%，苗族 7,558 人，占总人口的 4.5%。县名来源于明代“宝停司”，清代改称“宝亭营”，1935 年正式设

立行政县，1987 年成立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一）地区生产总值

2021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63.16 亿元，同比增长 6.8%（按可比价计算），两年平均增长 3.4%，高于 2019 年增速 0.1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实现 22.4 亿元，增长 3.3%；第二产业实现 6.39 亿元，增长 10.2%；第三产业 34.37 亿元，增长 8.4%。三次产业比为 35.5:10.1:54.4。

2022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71.5 亿元，同比增长 4.6%，其中，第一产业完成 27.5 亿元，同比增长 3.5%；第二产业完成 8.7 亿元，同比增长 26.8%；第三产业完成 35.3 亿元，同比增长 1.3%；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38.5:12.1:49.4。

2023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76.19 亿元，同比增长 8.0%，其中，第一产业完成 28.29 亿元，同比增长 3.4%；第二产业完成 8.78 亿元，同比增长 3.1%；第三产业完成 39.12 亿元，同比增长 12%，三次产业比重为 37.1:11.5:51.4。

（二）地区人均年收入

2021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36,350 元，同比增长 8.3%，两年平均增长 5.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5,689 元，增长 11.5%。

2022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7,259 元，同比增长 2.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709 元，同比增长 6.5%。

2023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8,951 元，同比

增长 6.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417 元，同比增长 9.1%。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21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7 亿元，同比下降 8.4% 其中 税收收入 1.58 亿元，下降 8.56% 非税收入 2.09 亿元，下降 8.2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20 亿元，下降 8.89%。

2022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364 万元，增长 12.69%，其中，税收收入 14,116 万元，下降 10.70%；非税收入 27,248 万元，增长 30.3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7,447 万元，增长 8.14%。

2023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7,929 万元，增长 15.9%，税收收入 25,692 万元，增长 82%，为预算的 91.3%；非税收入 22,237 万元，下降 18.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5,072 万元，增长 2.3%。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21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3,767 万元，下降 7.93%；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952 万元，下降 11.71%。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3,767 万元，下降 7.93%；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7,678 万元，下降 22.73%。

2022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0,636 万元，增长 38.54%；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0,636 万元，增长 38.54%。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0,636 万元，增长 38.54%；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4,102 万元，增长 59.34%。

2023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2,131 万元，增

长 2.8%；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110 万元，下降 6.5%。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131 万元，增长 2.8%；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7,048 万元，增长 6.7%。

（五）地方债务情况

2021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方政府债务年初余额 140,762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76,31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64,447 万元）。当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24,600 万元（一般债务 14,600 万元，专项债务 10,000 万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54,179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83,771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70,408 万元），未超过海南省下达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154,719 万元。

2022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政府债务余额 158,653 万元（一般债务 84,901 万元、专项债务 73,752 万元），未超过债务限额。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4,50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12,000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2,500 万元（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2,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0,500 万元）。

2023 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政府债务余额 178,487 万元（一般债务 88,682 万元、专项债务 89,805 万元），未超过债务限额。当年，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共向上级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41,241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16,641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4,600 万元（新增政府一般债券 5,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9,600 万元）。

三、项目概述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符合国

家政策和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推动省市优质医疗资源支持县级医院发展，争新增 500 个县级医院（含中医院）达到三级医院设施条件和服务能力。县级医院是县域医共体龙头，关系到整个基层医疗体系的运转。加强县医院建设成为强基层的关键，业务和管理能力强的县级医院可以辐射和带动整个县域甚至是临近县域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

为贯彻落实“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的重大部署，需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中的独特优势。加强中西医结合，促进医药发展。加强古典医籍精华的梳理和挖掘，建设中医药科技支撑平台，促进中药新药研发保护和产业发展。强化中药质量监管，促进中药质量提升。强化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创新发展，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积极发展中西医结合的特色医院，建设中医医院的医疗事业，按需购置大型医用仪器是国家、省实现“十四五”医疗卫生事业目标的需要，是防治重大疾病加强防控能力建设的需要，是医疗卫生事业长期发展的需要。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业主：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建设期：2022 年 11 月-2024 年 12 月

项目总体进度：目前项目整体施工进度为 75%。

项目建设内容：拟净化改造 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及 B 区住院综合楼面积 2,554.87m²；B 区住院综合楼三层“配液中心”面积 519.35m²；B 区住院综合楼四层“ICU”面积 776.08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四层“手术中心”面积 590.74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四层“PCR 实验室”面积 61.35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三层“X 光室”面积 8.05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二层“供应中心”面积 368.18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一层“放射科”面积 184.76m²；B 区住院综合楼二层“药品冷库”面积 46.36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及 B 区住院安装医用氧气供应系统，医用真空供应系统，医疗空气供应系统，健康中心，手术部汇流排系统，氧气、负压、压缩空气站房工程等综合医用气体系统。安装医院管理系统、临床信息系统、运营管理系统、移动物联网平台、电子认证系统通讯自动化-CA、安保自动化-SA、楼宇自动化-BA、音视频系统-AV、机房工程、医院专用系统等信息智能化系统。建设急诊综合楼、住院楼和康疗中心标示牌、病人引导指示牌等。改造地下室“营养餐厅”面积 447.27m²、改造地下室“供应中心”面积 592.56m²。改造 C 区康疗中心面积 1,772.64m²。购置医用按摩床、医用操作椅、医用诊台、医用办公椅、文件柜、候诊椅、更衣柜、医用双层值班床、不锈钢方形污衣车、六门柜、单人病床、床头柜、医用打包台、边柜等医疗家具。购置电针治疗仪、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特定电磁波治疗仪、中医经络治疗仪、磁振热治疗仪、低周波治疗仪、肺功能仪、骨密度检测仪、心电图机、红外光灸疗机、电脑中频治疗仪、自动血细胞分析仪、离心机、婴儿呼吸机、监护仪等医疗设备。

项目主管部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包含项目的招标、工程项目监督、资金管理，协调统筹推进项目进度及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

存在问题，制定年度投资计划，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为县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是主管全县卫生健康工作的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工作任务和职责范围为：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家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执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

（二）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研究提出推进全县卫生健康改革的意见和建议；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推进基本医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县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三）协调推进深化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组织深化全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县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承担全县医疗健康产业和康养产业协调推进工作，负责医疗健康产业招商工作，指导全县社会办医工作；组织推进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

（五）深化医疗领域对外开放，推进国际国内医疗资源合作，引进优质医疗资源和优秀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加强与台湾地区医疗领域合作，加强军地要医疗服务领域的统筹发展。

(六)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七)组织实施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县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

(八)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和短缺药品预警，落实国家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九)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全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做好全县控烟工作。

(十)负责落实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十一)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二)负责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协助开展卫生健康管理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三)组织实施全县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工作。

(十四)负责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五)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项目已取得相关批复如下:

(1)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经海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s://wssp.hainan.gov.cn/gcjsProject/personCenter/tzGs?ticketSNO=>)查询确认,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已在海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并取得的项目代码为 2205-469029-04-02-457112。

(2)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2022年6月2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保审批〔2022〕75号)函复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载明:为了尽快投入使用中医院项目,原则同意建设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保亭县县城,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区急诊综合楼、B区住院楼净化装修工程,净化面积为2,693m²。其中:B区门急诊综合楼一层放射科建设面积为217m²、B区门急诊综合楼四层手术区1建设面积439m²、B区门急诊综合楼四层手术区2建设面积85m²、B区住院综合楼二层冷库建设面积53m²、B区住院综合楼三层制剂建设面积213m²、B区住院综合楼四层ICU建设面积806m²、地下室中心供应室+太平间建设面

积 880m²。B 区急诊综合楼、B 区住院楼、C 区康疗中心安装用气点，建筑面积 26,682m²。总用气点 387 个，其中：重症监护 36 个，普通病房 301 个，其他用气点 50 个。医用气体工程包括液氮站、医用中心吸引设备，医用中心压缩空气系统、医用中心供氧管道系统、医用中心吸引管道系统、医用中心压缩空气管道系统、病房设备带及配套设施、医用气体集中监测报警系统、医用呼叫护理信息系统（真彩液晶）。安装信息智能化系统，包括医院管理系统、临床信息系统、运营管理系统、移动物联网平台、电子认证系统、通讯自动化-CA、安保自动化-SA、楼宇自动化-BA、音视频系统-AV、机房工程、医院专用系统等。项目总投资 15,596.5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8,233.11 万元，医疗设备采购费 5,447.4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73.30 万元，预备费 742.69 万元。

（3）初步设计的批复

2022 年 11 月 10 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保审批〔2022〕287 号）函复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载明：为了尽快投入使用中医院项目，原则同意建设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保亭县县城，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拟净化装修 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及 B 区住院综合楼面积 2,554.87m²；B 区住院综合楼三层“配液中心”面积 519.35m²；B 区住院综合楼四层“ICU”面积 776.08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四层“手术中心”面积 590.74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四层“PCR 实验室”面积 61.35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三层“X 光室”面积 8.05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二层“供应中心”面积 368.18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一层“放射科”面积 184.76m²；B 区住

院综合楼二层“药品冷库”面积 46.36m²。B 区门诊急诊综合楼及 B 区住院安装医用氧气供应系统，医用真空供应系统，医疗空气供应系统，健康中心，手术部汇流排系统，氧气、负压、压缩空气站房工程等综合医用气体系统。安装医院管理系统、临床信息系统、运营管理系统、移动物联网平台、电子认证系统通讯自动化-CA、安保自动化-SA、楼宇自动化-BA、音视频系统-AV、机房工程、医院专用系统等信息智能化系统。建设急诊综合楼、住院楼和康疗中心标示牌、病人引导指示牌等。改造地下室“营养餐厅”面积 447.27m²、改造地下室“供应中心”面积 592.56m²。改造 C 区康疗中心面积 1,772.64m²。购置医用按摩床、医用操作椅、医用诊台、医用办公椅、文件柜、候诊椅、更衣柜、医用双层值班床、不锈钢方形污衣车、六门柜、单人病床、床头柜、医用打包台、边柜等医疗家具。购置电针治疗仪、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特定电磁波治疗仪、中医经络治疗仪、磁振热治疗仪、低周波治疗仪、肺功能仪、骨密度检测仪、心电图机、红外光灸疗机、电脑中频治疗仪、自动血细胞分析仪、离心机、婴儿呼吸机、监护仪等医疗设备。项目总投资 16,477.6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4,850.22 万元（医疗设备 5,078.8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47.54 万元，预备费 479.93 万元。

为保障本项目合理融资需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结合本项目建设计划和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2024 年发债计划，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决定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实施本项目，以满足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医疗卫生建设的融资需求。

四、资金平衡方案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2018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件的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此外，根据文件相关要求，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需要在满足法定专项债务限额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

（一）资金充足性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偿债来源为医疗收入、其他收入及财政拨款收入。债券存续期内用于本项目还本付息的医疗收入、其他收入及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25,211.90 万元，成本合计为 111,351.90 万元，总收益 13,860.00 万元。本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 8,000.00 万元，其中，2022 年 10 月已发行境外专项债券 1,4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3 年；2022 年 11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3,6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15 年；2024 年 2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

券 2,000.00 万元 ,发行期限为 15 年 ;2024 年本期拟申请境内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 ,发行期限为 15 年。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 ,本项目本息覆盖倍数可达到 1.26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 ,详见下表 2 :

表 2 项目本息覆盖倍数表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期末累计 现金结存 额	项目总收 益	已发行债 券	本期计划 发行债券	预计债券 本息	本息覆 盖率	本息覆 盖倍数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 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	16,805.63	3,218.24	13,860.00	7,000.00	1,000.00	10,963.10	1.29	1.26

根据以上项目的投资估算、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分析 ,得出如下结论 :

1、投资估算

根据《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保审批〔2022〕287 号）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16,477.69 万元 ,其中 ,建安工程费 14,850.22 万元（医疗设备 5,078.88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47.54 万元 ,预备费 479.93 万元。

为保障本期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项目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8,000.00 万元 ,其中 ,2022 年 10 月已发行境外专项债券 1,400.0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省人民政府 50 亿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券-3 年期（可持续发展债券）发行结果 ,按票面利率 2.65%进行计算 ,发行期限为 3 年 ;2022 年 11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3,600.00 万元 ,发行期限为 15 年 ,根据 2022 年海南省民生事业专项

¹ 债券本息覆盖率=期末累计现金结存额/预计债券本息+1 ,债券本息覆盖倍数=项目总收益/预计债券本息

债券（四期）-2022 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发行结果，按票面利率 3.07%进行计算；2024 年 2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15 年，根据 2024 年海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期）发行结果，按票面利率 2.61%进行计算；2024 年本期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15 年，参考目前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的 15 年期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发行利率暂按 2.74%测算，境内债券发行费用暂按发行债券金额的 0.10%进行测算，境外债券暂不考虑发行费用²。经测算，本项目建设期利息 321.34 万元，债券发行费用 6.60 万元。综上，本项目估算总投资合计 16,805.63 万元，详见表 3：

表 3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2023	2024	合计
1.1	工程费用	4,596.28	5,197.58	5,056.36	14,850.22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	355.17	401.64	390.73	1,147.54
1.3	预备费	148.54	167.98	163.41	479.93
工程支出合计		5,099.99	5,767.20	5,610.50	16,477.69
1.4	建设期利息	-	147.62	173.72	321.34
1.5	债券发行费用	3.60	-	3.00	6.60
合计		5,103.59	5,914.82	5,787.22	16,805.63

2、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

本项目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8,000.00 万元。其中，2022 年 10 月已发行境外专项债券 1,4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3 年；2022 年 11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3,6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15 年；2024 年 2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15 年；2024 年本期计划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发行

² 由于境外债券发行费用将由财政另行统筹安排，本项目测算暂不考虑。

期限为 15 年，利息每半年支付，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项目债券本息合计为 10,963.10 万元，自发行之日起十五年债券存续期还本付息情况详见表

4:

表 4-1 专项债还本付息汇总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项目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债券利率	2.65%/3.07%		2.61%/2.74%	-	-	-	-
债券期初余额	-	5,000.00	5,000.00	8,0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本年发行	5,000.00	-	3,000.00*	-	-	-	-
其中：境外债	1,400.00	-	-	-	-	-	-
其中：境内债	3,600.00	-	3,000.00	-	-	-	-
本期还款	-	147.62	173.72	1,627.22	190.12	190.12	190.12
其中：利息	-	147.62	173.72	227.22	190.12	190.12	190.12
其中：本金偿还-境外债	-	-	-	1,400.00	-	-	-
其中：本金偿还-境内债	-	-	-	-	-	-	-
债券期末余额	5,000.00	5,000.00	8,0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注：2024 年 2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2024 年本期拟申请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15 年。

年份/项目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债券期初余额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本年发行	-	-	-	-	-	-
其中：境外债	-	-	-	-	-	-
其中：境内债	-	-	-	-	-	-
本期还款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其中：利息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其中：本金偿还-境外债	-	-	-	-	-	-
其中：本金偿还-境内债	-	-	-	-	-	-
债券期末余额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年份/项目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合计
债券利率	-	-	-	-	-	-
债券期初余额	6,600.00	6,600.00	6,600.00	3,000.00	3,000.00	-
本期发行	-	-	-	-	-	8,000.00
其中：境外债	-	-	-	-	-	1,400.00
其中：境内债	-	-	-	-	-	6,600.00

年份/项目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合计
本期还款	190.12	190.12	3,790.12	79.60	3,053.50	10,963.10
其中：利息	190.12	190.12	190.12	79.60	53.50	2,963.10
其中：本金偿还-境外债	-	-	-	-	-	1,400.00
其中：本金偿还-境内债	-	-	3,600.00	-	3,000.00	6,600.00
债券期末余额	6,600.00	6,600.00	3,000.00	3,000.00	-	-

表 4-2 境外专项债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项目	2022	2023	2024	2025	合计
债券利率	2.65%	-	-	-	-
债券期初余额	-	1,400.00	1,400.00	1,400.00	-
本期发行	1,400.00	-	-	-	1,400.00
本期还款	-	37.10	37.10	1,437.10	1,511.30
其中：利息	-	37.10	37.10	37.10	111.30
本金偿还	-	-	-	1,400.00	1,400.00
债券期末余额	1,400.00	1,400.00	1,400.00	-	-

表 4-3 境内专项债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项目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债券利率	3.07%	-	2.61%/2.74%	-	-	-	-
债券期初余额	-	3,600.00	3,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本年发行	3,600.00	-	3,000.00*	-	-	-	-
本期还款	-	110.52	136.6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其中：利息	-	110.52	136.6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本金偿还	-	-	-	-	-	-	-
债券期末余额	3,600.00	3,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注：2024 年 2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2024 年本期拟申请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发行期限均为 15 年。

年份/项目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债券期初余额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本年发行	-	-	-	-	-	-
本期还款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其中：利息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本金偿还	-	-	-	-	-	-
债券期末余额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6,600.00

年份/项目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合计
债券期初余额	6,600.00	6,600.00	6,600.00	3,000.00	3,000.00	-
本年发行	-	-	-	-	-	6,600.00
本期还款	190.12	190.12	3,790.12	79.60	3,053.50	9,451.80
其中：利息	190.12	190.12	190.12	79.60	53.50	2,851.80
本金偿还	-	-	3,600.00	-	3,000.00	6,600.00
债券期末余额	6,600.00	6,600.00	3,000.00	3,000.00	-	-

3、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

本项目累计资金筹措总额 16,805.63 万元，自筹资金 8,805.63 万元，发行专项债券 8,000.00 万元，其中，2022 年 10 月已发行境外专项债券 1,400.00 万元；2022 年 11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3,600.00 万元；2024 年 2 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2024 年本期拟申请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 万元。

本项目的自筹资金，由财政资金统筹安排。各年度投资计划及资金筹措方案详见表 5，项目现金流量表详见表 6：

表 5 投资计划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2023	2024	合计
自筹资金	103.60	5,914.81	2,787.22	8,805.63
债券发行	5,000.00	-	3,000.00	8,000.00
合计	5,103.60	5,914.81	5,787.22	16,805.63

表 6 项目现金流平衡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103.60	5,914.81	2,787.22	-	-	-	-
债券资金流入	5,000.00	-	3,000.00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	-	-	9,370.35	7,304.34	7,742.60	7,974.88
现金流入总额	5,103.60	5,914.81	5,787.22	9,370.35	7,304.34	7,742.60	7,974.88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5,100.00	5,767.19	5,610.50	-	-	-	-
运营期现金流出	-	-	-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债券发行费用	3.60	-	3.00	-	-	-	-
债券还本付息	-	147.62	173.72	1,627.22	190.12	190.12	190.12
现金流出总额	5,103.60	5,914.81	5,787.22	9,050.68	7,613.58	7,613.58	7,613.58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	-	-	319.67	-309.24	129.02	361.30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	-	-	319.67	10.43	139.45	500.75

年度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	-	-	-	-	-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8,214.13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现金流入总额	8,214.13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年度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出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债券发行费用	-	-	-	-	-	-
债券还本付息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190.12
现金流出总额	7,613.58	7,613.58	7,613.58	7,613.58	7,613.58	7,613.58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600.55	846.98	846.98	846.98	846.98	846.98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1,101.30	1,948.28	2,795.26	3,642.24	4,489.22	5,336.20

年度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合计
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	-	-	-	-	8,805.63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8,000.00
运营期现金流入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125,211.90
现金流入总额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142,017.53
现金流出						-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16,477.69
运营期现金流出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111,351.90
债券发行费用	-	-	-	-	-	6.60
债券还本付息	190.12	190.12	3,790.12	79.60	3,053.50	10,963.10
现金流出总额	7,613.58	7,613.58	11,213.58	7,503.06	10,476.96	138,799.29
现金净流量						-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846.98	846.98	-2,753.02	957.50	-2,016.40	3,218.24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6,183.18	7,030.16	4,277.14	5,234.64	3,218.24	-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债券存续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且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各年期末累计现金结存额均为正值，项目自身收益在满足还本付息的前提下，仍有资金结余，显示项目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

4、小结

综上，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未注意到本项目资金出现不能满足还本付

息要求的情况。

(二) 资金稳定性

1、还本付息资金来源

本项目收入与成本参考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1-2023 年收入费用明细表，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具体预测情况如下：

(1) 项目收入

本项目收入为医疗收入、其他收入及财政拨款收入。本项目取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收入的 40%用于偿还本项目专项债券的本息。

通过建设规模综合对比分析，本项目以保亭县人民医院进行类比，参考 2021-2023 年保亭县人民医院收入成本情况以 2023 年收入成本金额为测算依据。本项目建成后，将迅速提升医院的医疗保健服务水平，假设 2025-2027 年每年按 6%的增长率测算，考虑到医院的运营水平逐步稳定，后续年度收入增速将放缓，2028-2030 年每年按 3.00%的增长率测算，2031 年及以后年度收入保持稳定。

表 7 保亭县人民医院 2019-2022 年收入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2022	2023
医疗收入	10,063.74	12,771.92	13,370.43
其他收入	34.00	42.76	225.49
财政拨款收入	2,050.37	2,372.16	2,815.55
合计	12,148.11	15,186.84	16,411.47

① 医疗收入

本项目医疗收入指门诊收入及住院收入，参考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1-2023

年收入明细表,以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3 年医疗收入为参考基数。计算得出 2025 年中医院医疗收入为 14,172.66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2025-2039 年)预测中医院医疗收入合计为 252,426.60 万元,本项目取中医院医疗收入的 40%用于偿还本项目专项债券的本息即 100,970.66 万元。

②其他收入

本项目其他收入指不属于医疗、药品业务的其他各项杂项收入,参考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1-2023 年收入明细表,以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3 年其他收入为参考基数。计算得出 2025 年中医院其他收入为 239.02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2025-2039 年)预测中医院其他收入合计为 4,257.18 万元,本项目取中医院其他收入的 40%用于偿还本项目专项债券的本息即 1,702.89 万元。

③财政拨款收入

根据《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我县部门(单位)预算定额标准的通知》(保财〔2021〕172 号),考虑本项目刚建成,项目财政扶持力度较大,本项目 2025 年预计财政拨款收入按 3,605.68 万元计算,以后各年参考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1-2023 年收入明细表,以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参考基数,并将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进行综合对比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假设 2026-2027 年每年按 6%的增长率测算,2028-2030 年每年按 3.00%的增长率测算,2031 年及后续年度收入保持稳定。计算得出 2026 年中医院财政拨款收入为 2,984.48 万元,2026 年-2039 年预测中医院财政拨款收入为合计 47,331.70 万元,本项目取中医院财政拨款收入的 40%用于偿还本项目专项债券的本息即 22,538.35 万元。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可用于还本付息收入合计 125,211.90 万元，详见项目收入成本预测表。

（2）项目成本

项目主要成本包括：医疗业务成本、管理费用及其他支出。本项目成本取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成本的 40%，并参照项目收入预测假设，以保亭县人民医院进行类比。

①医疗业务成本

本项目医疗业务成本指医疗业务活动费，参考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1-2023 年费用明细，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中医院医疗业务成本以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3 年医疗业务成本 15,265.40 万元为基数计算，暂不考虑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2025-2039 年）预测中医院医疗业务成本合计为 228,981.00 万元，本项目医疗业务成本取中医院医疗业务成本的 40%即 91,592.40 万元。

②管理费用

本项目管理费用指单位管理费用，参考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1-2023 年费用明细，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中医院管理费用以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3 年管理费用 2,851.51 万元为基数计算，不考虑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2025-2039 年）预测中医院管理费用合计为 42,772.65 万元，本项目管理费用取中医院管理费用的 40%即 17,109.00 万元。

③其他支出

本项目管理费用指单位管理费用，参考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1-2023 年费用明细，并将建设规模进行综合对比分析。中医院管理费用以保亭县人民医院 2023

年管理费用 2,851.51 万元为基数计算，不考虑增长率，债券存续期内（2025-2039 年）预测中医院管理费用合计为 42,772.65 万元，本项目管理费用取中医院管理费用的 40%即 17,109.00 万元。

④相关税费

A．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三第一条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B．城建及教育费附加：无。

C．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为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

综上，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无相关税费。

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成本预计为 111,351.90 万元，详见项目收入成本预测表。

表 8 项目收入成本预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份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医疗收入	5,669.06	6,009.21	6,369.76	6,560.85	6,757.68	6,960.41	6,960.41
其他收入	95.61	101.34	107.42	110.65	113.97	117.39	117.39
财政拨款收入	3,605.68	1,193.79	1,265.42	1,303.38	1,342.48	1,382.76	1,382.76
收入合计	9,370.35	7,304.34	7,742.60	7,974.88	8,214.13	8,460.56	8,460.56
医疗业务成本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管理费用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其他支出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成本合计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年份	2032	2033	2034	2035	2036	2037	2038	2039	合计
医疗收入	6,960.41	6,960.41	6,960.41	6,960.41	6,960.41	6,960.41	6,960.41	6,960.41	100,970.66
其他收入	117.39	117.39	117.39	117.39	117.39	117.39	117.39	117.39	1,702.89
财政拨款收入	1,382.76	1,382.76	1,382.76	1,382.76	1,382.76	1,382.76	1,382.76	1,382.76	22,538.35
收入合计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8,460.56	125,211.90
医疗业务成本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6,106.16	91,592.40
管理费用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140.60	17,109.00
其他支出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176.70	2,650.50
成本合计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7,423.46	111,351.90

2、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还本付息以医疗收入、其他收入及财政拨款收入为资金来源,可稳定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截至2025年本项目发行的三年期境外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当年到期的债券本息后,有319.67万元的累计资金结余,截至2039年本项目发行的十五年期境内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当年到期的债券本息后,有3,218.24万元的累计资金结余。因此,本项目资金稳定性较可靠。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累计资金留存情况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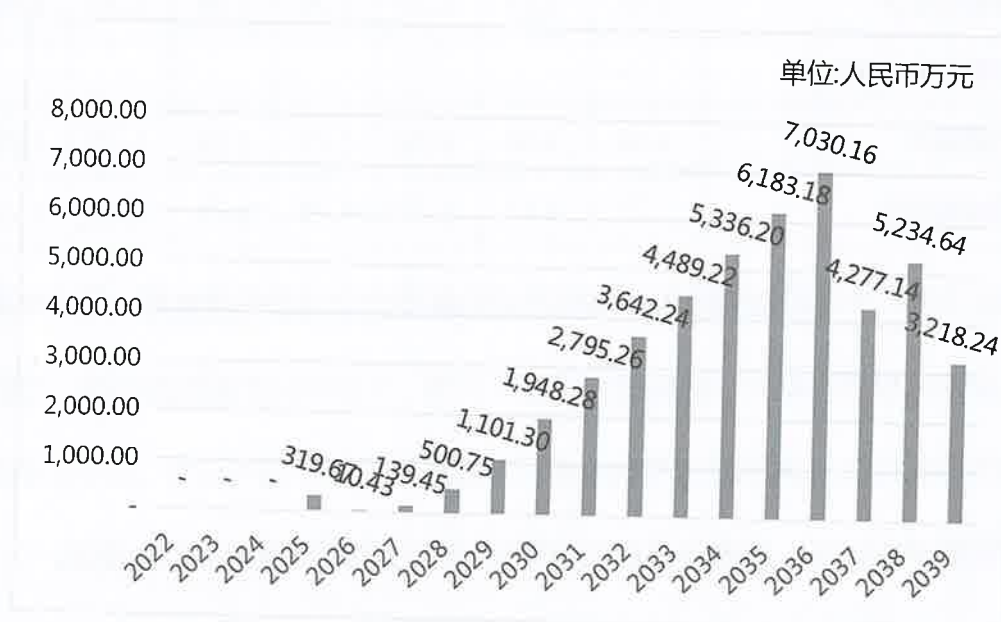


图 1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累计资金留存情况

综上，针对本项目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的测算，未出现可能对本项目资金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五、压力测试情况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项目的收益在 $\pm 15\%$ 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 > 1 ；当项目的利率在 $\pm 15\%$ 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 > 1 。因此，本项目的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保障性较高，项目可通过压力测试，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项目的压力测试情况详见表 9：

表 9 压力测试表³

资金覆盖率-压力测试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15%	-10%	-5%	0%	5%	10%	15%
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息覆盖率	1.10	1.17	1.23	1.29	1.36	1.42	1.48
债券本息覆盖倍数	1.07	1.14	1.20	1.26	1.33	1.39	1.45
利率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息覆盖率	1.30	1.30	1.30	1.29	1.29	1.29	1.29
债券本息覆盖倍数	1.27	1.27	1.27	1.26	1.26	1.26	1.26

总体来看，本项目专项收入对其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保障程度较高；但未来募投收入受宏观经济影响大。若未能实现收入计划，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以及满足覆盖倍数的情况下发行专项债券周转偿还，进而在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或者通过追加自筹资金等方式来满足还本付息要求。

³ 债券本息覆盖率=期末累计现金结存额/预计债券本息+1，债券本息覆盖倍数=项目总收益/预计债券本息

六、风险评估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政策风险

包括政治变动、国家法规、产业政策、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国家政策的变化对承办单位投资的相关产业产生影响，可能导致所投资项目的市场变动，从而影响项目建设。本项目为公益性民生项目，面临的政策性风险较小。

2、项目实施与管理风险

项目建设期间严格执行文明施工标准，确保项目对民众生活的影响降至最低。

3、财务风险

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可能会形成由于资金落实不到位，使项目工期延长，无法按时完成项目建设的风险。项目资金来源拟通过财政资金、申请发行债券解决，在债券资金的支撑下，项目的实施将会顺利进行，因此，项目面临的财务风险较小。

（二）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工程项目总投资不准确风险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总投资额与实际造价成本可能会发生偏差，影响资金项目资金投入和发债计划安排。

风险控制措施：按照县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结果及时调整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三）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测算不准确风险

影响本项目融资平衡最大的风险在于对未来经营预测、项目进度以及项目整体现金流测算等重要环节出现判断偏差。经营预测偏大或偏小直接导致投资总额设计偏大或偏小；对项目进度错判将导致融资节奏错乱，导致资金不能及时足额注入到项目或者大额资金不能充分运用的后果；整体现金流测算出现偏差将导致项目可行性分析不能及时纠偏，项目资金投入和现金流入不能平衡的结果。

风险控制措施：债券内所含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均聘请了国内知名研究院经过大量分析论证工作后得出，分析结果较为可靠。

此外，根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

2、利率波动风险

在本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控制措施：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3、存续债券置换不畅风险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六条

规定，专项债务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专项债券等偿还。若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到期时项目收入不足以偿还本期债券，发行人将发行新一期政府专项债券置换本期债券。因此存在由于新一期政府专项债券不能足额及时募集而造成本期政府专项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的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为防止发生存续债券不能顺畅置换的风险，发行人将会同主承销商及承销团成员提前准备发行资料，选取合适发行时间窗口，根据市场行情科学定价，力争在存续债券兑付日之前及时足额地募集到还款资金。

七、偿债保障及投资者保护

（一）本期专项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1、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专项债务应当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专项债务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专项债券等偿还。专项债务利息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偿还，不通过发行专项债券偿还。专项债务收支按照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实现项目收支平衡。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对地方政府债券，地方政府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市县财政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向省级财政部门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级财政部门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调整预算支出等措施进行偿债。未及时足额向省级财政部门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级财政部

门可以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二）本期专项债券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海南省政府先后制定了相关政策性文件，全面防控政府性债务风险并完善应急处置机制。

八、事前绩效评价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1.必要性

（1）满足当地及周边地区医疗急救的基本需要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大实践，是建设现代国家、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举措，是贯穿经济社会领域的一场综合改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推动省市优质医疗资源支持县级医院发展，争新增500个县级医院（含中医院）达到三级医院设施条件和服务能力。县级医院是县域医共体龙头，系到整个基层医疗体系的运转。加强县医院建设成为强基层的关键，业务和管理能力强的县级医院可以辐射和带动整个县域甚至是临近县域医疗卫生的发展。

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发挥中医药在疾病预防、治疗、康复中的独特优势。加强中西医结合，促进医药发展。加强古典医籍精华的梳理和挖掘，建设中医药科技支撑平台，改革完善中

药审评审批机制，促进中药新药研发保护和产业发展。强化中药质量监管，促进中药质量提升。强化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创新发展，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积极发展中西医结合的特色医院，建设中医医院的医疗事业，按需购置大型医用仪器是国家、省实现“十四五”医疗卫生事业目标的需要，是防治重大疾病加强防控能力建设的需要，是医疗卫生事业长期发展的需要。

2.公益性

本项目是贯彻落实保亭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建设的重要举措，项目可建成一座保亭黎族苗族特色化、现代化、规范化、舒适化的崭新医院以全新的面貌展现在人民的面前。为前来就诊患者提供更为舒适的就医环境。建设期内提供大量直接就业岗位，运营期间，其管理、居民健康服务等项目也将长期为社会解决大量人员的就业问题。

3.收益性

间接经济收益。作为健康服务业的本项目建设将有利于推进经济与旅游特区建设，有利于琼南大三亚与保亭县社会经济片区产业结构布局的调整。

直接收益。本项目自身经营收入为医疗收入、其他收入及财政拨款收入。根据周边同类项目收入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本项目可实现收入进行预估，并估算相关经营成本后，本项目预计可通过项目自身经营收入实现预期总收益13,860.00万元

（二）项目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项目获得批复为《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保审批〔2022〕75号）、《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行政审批服

务局关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保审批〔2022〕287号）。项目2022年11月开工建设，预计2024年12月底完工。

项目建设有充分的必要性，前期手续完善，项目资金为部分项目单位自筹，部分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项目成熟度、可靠度较高。

（三）项目资金来源和可到位性

本项目拟申请发行专项债券8,000.00万元。其中，2022年10月已发行境外专项债券1,4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3年；2022年11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3,6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2024年2月已发行境内专项债券2,0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2024年本期拟申请境内专项债券1,0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15年。其他资金通过项目单位自筹解决。项目部分资本金已先于债券发行计划投入，可行性较高。

（四）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及参考同类型医院收入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测算，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收入包含项目自身经营收入，预计产生运营收入125,211.90万元，预计产生运营成本111,351.90万元，预测合理性较高。

（五）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本项目资本金8,805.63万元，资本金比例52.40%，全部为自筹资金，满足国家发改委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资本金比例的要求。项目拟申请债券资金本息额共计10,963.10万元，项目收益预计为13,860.00万元（扣除运营成本后可用于偿还债券本息的平衡收益），项目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计算为1.26，

偿债保障性较高，债券需求额度合理。

（六）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

1.可行性

项目债券为 15 年期债券，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建设期债券利息均以资本金偿还，可保障建设期利息可靠偿还。

项目自 2025 年起可实现收益，可满足后续债券各年利息偿还，结余资金专账管理，用于到期一次还本，偿债计划可行。

2.项目偿债风险

（1）投资超概风险

本项目的建设需考虑投资管理与控制不合理风险，可能存在造价失控，使项目实际费用超出概算，成本超支过高将使整个项目被迫停建，或虽已建成，后续资金偿还压力大；由于管理松散，缺少整体计划，使项目在时间上延迟完成，造成财务成本增加。项目实施方需通过科学合理的工程设计，严谨的施工组织计划，制定事前、事中、事后风险管理体系，加强监督，严格执行预定工期计划，及时调整项目施工计划，确保本项目如期建成。

（2）工程风险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充分考虑此间的一些工程风险。在具体的施工建设要做到：做好专门的勘测工作；认真贯彻国家有关基建程序，保证工程质量；注意关键工程的进度，关注每一个影响工程进度的关键部位；选择好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认真把好设备、材料订货关，以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3) 融资风险

资金供应不畅是影响一个项目建设及以后经营的重要风险。本次申请债券项目一旦遇到资金供应不畅，将直接影响到项目的建设。因此要积极争取各方的支持，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要多渠道进行融资，落实资金来源，为项目整体的建设和经营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

(4) 财务风险

防范和降低财务风险具体要做到：提高对项目建设期财务风险的认识，采取措施予以防范和抵御。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精打细算，并采用招标的方式，控制和降低投资，加强工程建设各方面控制，实行成本细项控制，以降低成本。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按照项目进度合理合规使用债券资金，并使资金收益最大化。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建立报备报批制度，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债券资金及项目对应收入不得用于项目之外的其他投资。同时，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应做好财务规划，提高资金收益，减轻还本付息压力。

(5) 自然风险

本项目在经营期间遇到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是完全可能的，为了降低此间风险，要根据项目的特点制定的相应的措施，以便使不可抗拒自然灾害的风险降到最低。

(七) 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根据财预〔2021〕61号文绩效指标框架，结合本项目特点，按照“注重规范、突出效果”的原则设计本项目个性评价指标，确保绩效目

标可评、可量、可用于指导项目实施阶段绩效评价。

(八) 其他需要纳入其他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9月

附件：债券项目事前评估绩效表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提升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		主管部门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建设期限		2022年-2024年		项目领域		卫生健康	
项目总投资(万元)		16,805.63					
项目债券资金总需求(2022-2024年)		8,000.00万元		本年度债券资金需求		3,000.00万元	
总体目标		总目标(2022-2024年)					
		目标1：项目按计划实施					
本年目标		目标1：建设期进度、投资、质量控制得当，完成项目建设，项目产出达到预期 目标2：项目未来收益可按计划实现，满足债券资金偿还要求，并能实现预期国民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备注(评分办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工程实际完成率	>=80%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数量的比率，反映和考核工程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定量指标,工程实际完成率小于80%不得分;工程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程量/计划工程量)×100%，此项分值最高5分
		质量指标	可行性研究规范性	是/否	用以反映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情况		定性指标，规范得5分，不规范不得分。
			招投标规范性	是/否	反映建设工程履行公开招投标程序情况		定性指标，规范得2分，不规范不得分
				设计功能实现	>=80%	反映项目初始设计功能实现程度	

		现率				设计功能实现率=（实际工程实现功能数量/计划实现功能数量）×100%，此项分值最高5分
		项目设计变更率	<=10%	反映项目设计变更情况		定量指标，设计变更率大于10%不得分；设计变更率=（设计变更工程量/预算工程量）×100%，此项分值最高8分
		竣工后验收合格率	>=80%	反映竣工验收情况		定量指标，验收合格率小于80%不得分；验收合格率=（竣工验收合格工程量/结算总工程量）×100%，此项分值最高5分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80%	反映工程按计划开工情况		定量指标，按计划开工率小于80%不得分；按计划开工率=（实际开工工程量/计划开工工程量）×100%，此项分值最高5分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达标率	>=80%	反映工程建设进度情况		定量指标，按计划开工率小于80%不得分；进度达标率=（当期实际完成工程量/当期计划完成工程量）×100%，此项分值最高5分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80%	反映工程按计划完工情况		定量指标，按计划完工率小于80%不得分；按计划完工率=（建设期内实际完成工程量/建设期计划完成工程量）×100%，此项分值最高5分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效果	定性指标	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情况		定性指标，酌情评分：A：成本控制效果显著4-5分；B：成本控制效果一般3-3.9分；C：成本控制效果不佳0-2.9分。此项分值最高5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收益完成度	>=80%	考核项目为医疗收入、其他收入收益情况		定量指标，项目收益完成度=实际收益/估算收益；实际收益/估算收益小于80%不得分，此项分值最高10分

	社会效益	项目受益群众	群众对项目实施情况的需求	考核项目受益群众项目建设带动周边收益增长、就业率等方面要求	定性指标，改善群众收益增长、就业率等方面要求的情况，此项分值最高 10 分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环境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项目未发生对区域环境的负面影响，对区域环境改善有促进作用，此项分值最高 10 分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度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根据影响的情况酌情评分。此项分值最高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70%	周边居民各项满意度加权平均值*分值，满意度小于 70%不得分。此项分值最高 10 分